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度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79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438 号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民爆）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高争民爆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高争民爆，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收入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 于 2017 年度，高争民爆销售民爆器材、提供危险品运输服务、爆破服务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47,297,299.55 元。高争民爆对于民爆器材销售收入，销售采取提货方式的，以发出产品时确认收入；销售采取送货方式的，以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对于运输收入，按运送货物已经完成，已经取得客户的签收资料时确认收入；对于爆破服务收入，以业主当期确认的工程方量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高争民爆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高争民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运输合同、爆破服务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运输服务、爆破服务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产品类型、运输服务与爆破服务，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核对公安系统中的购买证、运输证信息，公安系统的出入库记录信息与民爆器材出入库信息，评价民爆器材出入库信息是否与公安系统保持一致，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运费结算单及爆破服务确认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运费结算单、爆破服务确认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2、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二）”。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高争民爆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48,126,248.87 元，坏账准备为 8,944,458.92 元。 高争民爆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可获抵押或质押物状况以及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 由于高争民爆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就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4、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5、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6、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

四、 其他信息

高争民爆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高争民爆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高争民爆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高争民爆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高争民爆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

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高争民爆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高争民爆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强桂英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继伟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14,532,380.75	472,829,653.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39,181,789.95	27,536,359.28
预付款项	(三)	1,001,564.09	1,277,367.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875,773.66	1,771,71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18,383,295.41	13,787,053.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2,200,157.99	340,776.52
流动资产合计		476,174,961.85	517,542,927.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3,747,553.81	3,747,55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八)	1,684,668.02	1,798,155.74
固定资产	(九)	304,032,363.43	273,977,326.01
在建工程	(十)	50,355,555.50	73,821,096.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51,226,441.37	50,373,936.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1,329,191.79	1,020,94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3,283,891.73	1,752,86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4,465,317.28	4,265,31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124,982.93	410,757,189.68
资产总计		896,299,944.78	928,300,117.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六）	13,591,328.38	54,022,255.63
预收款项	（十七）	4,807,024.84	10,723,25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22,607,270.10	15,165,237.95
应交税费	（十九）	6,839,933.78	13,106,677.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	14,518,916.29	8,067,868.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12,293,9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二）	91,627.58	312,154.35
流动负债合计		62,456,100.97	153,691,352.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二十三）	338,148.00	3,761,088.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四）	6,223,225.81	6,572,67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1,373.81	10,333,758.06
负债合计		69,017,474.78	164,025,110.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五）	184,000,000.00	18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六）	370,720,534.77	367,772,303.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二十七）	19,462,498.04	13,434,502.66
盈余公积	（二十八）	35,417,342.06	24,676,794.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203,567,717.57	158,223,31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3,168,092.44	748,106,917.64
少数股东权益		14,114,377.56	16,168,08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7,282,470.00	764,275,006.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6,299,944.78	928,300,117.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8,523,450.07	460,579,604.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52,349,673.66	28,812,943.18
预付款项		189,000.00	948,180.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5,037,297.88	4,092,324.39
存货		15,976,168.85	12,577,830.6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0,802.02	20,976.10
流动资产合计		452,386,392.48	507,031,859.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47,553.81	3,747,553.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67,766,915.08	37,766,915.08
投资性房地产		1,684,668.02	1,798,155.74
固定资产		278,297,389.77	263,559,248.72
在建工程		5,067,017.43	28,831,897.1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613,080.30	50,161,742.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9,191.79	1,020,94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3,594.20	1,690,24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65,317.28	1,265,31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194,727.68	389,842,022.52
资产总计		865,581,120.16	896,873,882.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694,945.48	37,038,893.67
预收款项		4,609,224.84	10,623,258.90
应付职工薪酬		16,643,098.18	14,260,346.12
应交税费		6,146,489.06	13,104,794.9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82,313.84	6,872,636.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93,9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12,154.35
流动负债合计		46,576,071.40	134,505,984.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38,148.00	3,761,088.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23,225.81	6,572,670.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1,373.81	10,333,758.06
负债合计		53,137,445.21	144,839,742.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4,000,000.00	18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1,024,122.59	368,075,891.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986,418.14	12,730,592.86
盈余公积		35,417,342.06	24,676,794.23
未分配利润		204,015,792.16	162,550,861.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2,443,674.95	752,034,140.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5,581,120.16	896,873,882.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0,386,398.79	423,008,067.06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	450,386,398.79	423,008,067.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5,269,002.36	296,870,508.91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	214,683,420.30	200,899,138.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一)	5,148,431.52	4,845,883.30
销售费用	(三十二)	37,229,638.29	24,725,850.05
管理费用	(三十三)	77,851,017.89	62,270,528.16
财务费用	(三十四)	-769,002.56	1,223,315.80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五)	1,125,496.92	2,905,793.4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169,000.00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十七)	5,898,155.84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1,184,552.27	126,137,558.15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512,765.16	2,587,817.17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1,921,573.64	7,432,677.43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775,743.79	121,292,697.8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	10,812,709.66	11,647,143.85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963,034.13	109,645,554.0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963,034.13	109,645,554.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321,913.92	-691,090.44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4,948.05	110,336,644.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963,034.13	109,645,554.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284,948.05	110,336,644.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1,913.92	-691,090.4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8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427,779,181.83	407,182,366.04
减：营业成本	(四)	203,144,237.84	192,436,932.75
税金及附加		4,847,058.81	4,535,421.78
销售费用		46,336,257.65	24,725,850.05
管理费用		61,954,655.39	52,871,859.92
财务费用		-677,221.57	1,257,190.98
资产减值损失		618,533.04	2,617,519.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000.00	
其他收益		5,898,155.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622,816.51	128,737,591.32
加：营业外收入		476,265.16	2,123,817.17
减：营业外支出		1,086,481.57	7,432,177.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012,600.10	123,429,231.06
减：所得税费用		9,607,121.85	11,446,803.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05,478.25	111,982,428.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05,478.25	111,982,428.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405,478.25	111,982,428.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047,621.75	489,969,841.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26,100,727.10	5,073,52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148,348.85	495,043,361.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178,828.59	200,350,933.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284,345.68	70,978,25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698,373.62	52,370,230.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26,659,183.67	16,470,67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820,731.56	340,170,10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27,617.29	154,873,26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830,557.37	75,063,48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30,557.37	75,063,48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81,557.37	-75,063,482.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365,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293,9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4,661,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320,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293,9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49,432.26	43,078,186.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一）		7,18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43,332.26	100,265,18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43,332.26	349,055,013.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97,272.34	428,864,791.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029,653.09	43,164,86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732,380.75	472,029,653.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1,351,588.55	471,743,032.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48,171.43	4,547,63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699,759.98	476,290,667.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478,432.87	195,652,743.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596,902.06	61,538,994.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09,232.62	50,887,62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14,037.67	14,225,27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098,605.22	322,304,63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01,154.76	153,986,02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62,976.97	73,855,210.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62,976.97	73,855,210.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13,976.97	-73,855,21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365,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293,9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1,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320,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293,9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49,432.26	43,078,186.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43,332.26	100,265,18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43,332.26	349,055,013.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056,154.47	429,185,832.0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0,579,604.54	31,393,772.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523,450.07	460,579,604.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000,000.00				367,772,303.40			13,434,502.66	24,676,794.23		158,223,317.35	16,168,088.99	764,275,006.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4,000,000.00				367,772,303.40			13,434,502.66	24,676,794.23		158,223,317.35	16,168,088.99	764,275,006.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8,231.37			6,027,995.38	10,740,547.83		45,344,400.22	-2,053,711.43	63,007,46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284,948.05	-2,321,913.92	108,963,034.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40,547.83		-65,940,547.83		-55,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40,547.83		-10,740,547.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200,000.00		-55,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027,995.38				268,202.49	6,296,197.87
1. 本期提取								10,290,587.25				268,202.49	10,558,789.74
2. 本期使用								4,262,591.87					4,262,591.87
（六）其他					2,948,231.37								2,948,231.3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000,000.00				370,720,534.77			19,462,498.04	35,417,342.06		203,567,717.57	14,114,377.56	827,282,470.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000,000.00				62,426,376.16			12,360,561.19	13,478,551.43		100,484,915.67	16,776,731.68	343,527,13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8,000,000.00				62,426,376.16			12,360,561.19	13,478,551.43		100,484,915.67	16,776,731.68	343,527,13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00,000.00				305,345,927.24			1,073,941.47	11,198,242.80		57,738,401.68	-608,642.69	420,747,870.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336,644.48	-691,090.44	109,645,554.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000,000.00				303,528,200.00								349,528,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000,000.00				303,528,200.00								349,528,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198,242.80		-52,598,242.80		-41,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98,242.80		-11,198,242.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400,000.00		-41,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73,941.47				82,447.75	1,156,389.22
1. 本期提取								5,564,272.88				226,526.73	5,790,799.61
2. 本期使用								4,490,331.41				144,078.98	4,634,410.39
（六）其他					1,817,727.24								1,817,727.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000,000.00				367,772,303.40			13,434,502.66	24,676,794.23		158,223,317.35	16,168,088.99	764,275,006.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000,000.00				368,075,891.22			12,730,592.86	24,676,794.23	162,550,861.74	752,034,14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4,000,000.00				368,075,891.22			12,730,592.86	24,676,794.23	162,550,861.74	752,034,14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48,231.37			5,255,825.28	10,740,547.83	41,464,930.42	60,409,53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405,478.25	107,405,478.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40,547.83	-65,940,547.83	-55,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40,547.83	-10,740,547.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200,000.00	-55,2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255,825.28			5,255,825.28
1. 本期提取								9,320,957.15			9,320,957.15
2. 本期使用								4,065,131.87			4,065,131.87
（六）其他					2,948,231.37						2,948,231.3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000,000.00				371,024,122.59			17,986,418.14	35,417,342.06	204,015,792.16	812,443,674.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000,000.00				62,729,963.98			11,834,866.78	13,478,551.43	103,166,676.51	329,210,058.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8,000,000.00				62,729,963.98			11,834,866.78	13,478,551.43	103,166,676.51	329,210,058.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000,000.00				305,345,927.24			895,726.08	11,198,242.80	59,384,185.23	422,824,08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982,428.03	111,982,42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000,000.00				303,528,200.00						349,528,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000,000.00				303,528,200.00						349,528,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198,242.80	-52,598,242.80	-41,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98,242.80	-11,198,242.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400,000.00	-41,4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95,726.08			895,726.08
1. 本期提取								5,074,622.79			5,074,622.79
2. 本期使用								4,178,896.71			4,178,896.71
（六）其他					1,817,727.24						1,817,727.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000,000.00				368,075,891.22			12,730,592.86	24,676,794.23	162,550,861.74	752,034,14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强久拉姆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4 年 1 月 6 日,根据西藏自治区国资委藏国资发【2013】228 号文件和经国资委批准的改制方案,由西藏高争民爆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3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整体改制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540000783527334P。2016 年 1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类。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8,40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8,400.00 万元,注册地: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A 区林琼岗路 18 号,总部地址: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A 区林琼岗路 18 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民爆器材的销售(流通)、配送、工业炸药生产和爆破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西藏自治区国资委。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经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或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

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 (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

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

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以及组合 2 以外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公司与下属控股公司之间及下属控股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要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4、 本公司对除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的应收款项，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预计损失率为 0.00，对于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单独分析确定实际损失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

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

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

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3	3.23-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8.08-16.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6	3	16.17-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

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70 年	权证列示期限
专有技术	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软件	10 年	预计受益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按预计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

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

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察总局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按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1. 生产型企业计提依据及比例

标准	计提比例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	4.00%
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	2.00%
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	0.50%
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	0.20%

2. 运输类企业计提依据及比例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运输类企业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的 1.5%的比例计提。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具体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分为民爆器材销售收入、运输收入和爆破服务收入。

（1）民爆器材销售收入：销售采取提货方式的，以发出产品时确认收入；销售采取送货方式的，以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2）运输收入：按运送货物已经完成，已经取得客户的签收资料时确认收入；

（3）爆破服务收入：以业主当期确认的工程方量确认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最终

形成一项或多项长期资产，且该长期资产可以为公司带来预期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申请政府补助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紧密相关，公司的相关投入最终将计入相应会计期间的费用。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则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所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政府补助：

- （1）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

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2017 年度金额 108,963,034.13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 2017 年度金额 0.0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2016 年度金额 109,645,554.04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 2016 年度金额 0.0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其他收益：增加 5,898,155.84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营业外收入减少 169,000.0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9%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企业所得税税率问题的通知》(藏政发【2011】14 号)，对设在西藏地区的各类企业，在 2011 年至 2020 年期间，继续按 15% 的税

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 号）文件规定，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并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企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本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执行 9%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文件（藏政发【2013】97 号）《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暂免征收中小微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自治区内注册登记的中小微企业暂免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三） 其他说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801.49	313,418.45
银行存款	413,703,579.26	471,716,234.64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414,532,380.75	472,829,653.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800,000.00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126,248.87	100.00	8,944,458.92	18.59	39,181,789.95	35,403,519.17	100.00	7,867,159.89	22.22	27,536,359.28
其中：组合 1	48,126,248.87	100.00	8,944,458.92	18.59	39,181,789.95	35,403,519.17	100.00	7,867,159.89	22.22	27,536,359.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8,126,248.87	/	8,944,458.92	/	39,181,789.95	35,403,519.17	/	7,867,159.89	/	27,536,359.2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544,307.34	1,977,215.36	5.00
1 至 2 年	561,340.56	56,134.05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78,539.15	143,561.75	30.00
4 至 5 年	1,549,028.12	774,514.06	50.00
5 年以上	5,993,033.70	5,993,033.70	100.00
合计	48,126,248.87	8,944,458.92	/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7,299.03 元。

3、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0,463,799.18	21.74	523,189.96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苏洼 龙水电工程施工局	4,843,306.06	10.06	242,165.30
华电西藏能源有限公司大古水电分公司	3,239,934.33	6.73	161,996.72
云南建设第一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苏 洼龙水电站西索公路工程项目经理部	3,107,879.44	6.46	155,393.97
日喀则物鑫公司	2,899,737.40	6.03	2,352,065.84
合计	24,554,656.41	51.02	3,434,811.7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 其他说明：

无。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4,514.35	98.30	1,200,714.16	94.00
1 至 2 年	17,049.74	1.70	76,653.38	6.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01,564.09	100.00	1,277,367.5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西藏拉萨市公共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394,339.62	39.3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6,639.49	18.63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59,000.00	15.88
拉萨合一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46,250.00	14.60
西藏焦点合安物联网有限公司	36,400.00	3.63
合计	922,629.11	92.11

3、 其他说明

无。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2,407,494.24	100.00	1,531,720.58	63.62	875,773.66	3,255,240.47	100.00	1,483,522.69	45.57	1,771,717.78
其中：组合 1	2,407,494.24	100.00	1,531,720.58	63.62	875,773.66	3,255,240.47	100.00	1,483,522.69	45.57	1,771,717.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合计	2,407,494.24	/	1,531,720.58	/	875,773.66	3,255,240.47	/	1,483,522.69	/	1,771,717.7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0,080.42	18,504.02	5.00
1 至 2 年	294,774.51	29,477.46	10.00
2 至 3 年	320,125.26	64,025.05	20.00
3 至 4 年	4,000.00	1,200.00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418,514.05	1,418,514.05	100.00
合计	2,407,494.24	1,531,720.58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197.89 元。

3、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279,267.53	3,228,434.50
备用金	128,226.71	26,805.97
合计	2,407,494.24	3,255,240.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曲水电业局	往来款	687,479.18	5 年以上	28.56	687,479.18
华电西藏能源有限公司大古水电分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8.31	20,000.00
李山（普布次仁）	往来款	195,397.00	5 年以上	8.12	195,397.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雍仙国	往来款	80,560.49	5 年以上	3.35	80,560.49
湖南神斧民爆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00	1 年以内	2.91	3,500.00
合计		1,233,436.67		51.25	986,936.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9、 其他说明：

无。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67,115.04		4,967,115.04	1,228,577.09		1,228,577.09
周转材料	3,393,325.25		3,393,325.25	1,140,445.85		1,140,445.85
库存商品	10,022,855.12		10,022,855.12	11,418,030.58		11,418,030.58
合计	18,383,295.41		18,383,295.41	13,787,053.52		13,787,053.52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其他说明

无。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309,578.72	340,776.52
待抵扣进项税	1,890,579.27	
合计	2,200,157.99	340,776.52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合计	5,600,000.00	1,852,446.19	3,747,553.81	5,600,000.00	1,852,446.19	3,747,553.81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 现金 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 限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1,852,446.19			1,852,446.19	10.395	
合计	5,600,000.00			5,600,000.00	1,852,446.19			1,852,446.19	10.395	

注 1：本期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扭亏为盈，经减值测试，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减值。

3、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年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852,446.19		1,852,446.19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852,446.19		1,852,446.19

4、 其他说明

无。

(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509,928.50	3,509,928.5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09,928.50	3,509,928.50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711,772.76	1,711,772.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487.72	113,487.72
—计提或摊销	113,487.72	113,487.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825,260.48	1,825,260.48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84,668.02	1,684,668.02
(2) 年初账面价值	1,798,155.74	1,798,155.74

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无所有权受限及用于担保的情况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3、 其他说明

无。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56,457,771.51	31,353,594.15	20,945,087.23	14,481,138.31	323,237,591.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778,449.32	16,179,964.44	6,991,865.46	1,533,105.45	48,483,384.67
—购置	2,056,477.14	681,312.05	5,216,661.94	1,451,105.45	9,405,556.58
—在建工程转入	18,388,111.86	15,498,652.39			33,886,764.25
—企业合并增加	3,333,860.32		1,775,203.52	82,000.00	5,191,063.8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2,518.00		210,581.00		1,753,099.00
—处置或报废			210,581.00		210,581.00
—其他	1,542,518.00				1,542,518.00
(4) 期末余额	278,693,702.83	47,533,558.59	27,726,371.69	16,014,243.76	369,967,876.87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7,321,197.47	9,460,344.27	6,904,469.22	5,574,254.23	49,260,265.19
(2) 本期增加金额	9,978,024.65	2,967,507.62	2,831,340.62	2,249,594.36	18,026,467.25
—计提	9,978,024.65	2,967,507.62	2,831,340.62	2,249,594.36	18,026,467.25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187,809.37		163,409.63		1,351,219.00
—处置或报废			163,409.63		163,409.63
—其他	1,187,809.37				1,187,809.37
(4) 期末余额	36,111,412.75	12,427,851.89	9,572,400.21	7,823,848.59	65,935,513.4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2,582,290.08	35,105,706.70	18,153,971.48	8,190,395.17	304,032,363.43
（2）年初账面价值	229,136,574.04	21,893,249.88	14,040,618.01	8,906,884.08	273,977,326.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山南库房	17,908,121.82	办理中
那曲办公生活用房	9,156,673.72	办理中
国旺综合楼	3,212,715.42	办理中
合计	30,277,510.96	

6、 其他说明

（1）2017 年使用专项储备购置安全设备和构建资产 1,249,051.66 元,按规定同时增加固定资产原值和累计折旧 1,249,051.66 元。

（2）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其他减少 1,542,518.00 元，累计折旧其他减少 1,187,809.37 元，系根据昌国土发复【2016】109 号文件《关于对西藏高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昌都民爆公司强巴林寺北侧土地拆迁有关问题的批复》，由于城市

规划，本公司昌都分公司办公楼用地（昌都镇国用（1998）字第 022 号土地）被规划为文化服务设施用地，土地资产按 1 比 1 的比例给予置换到卡若区域关镇野堆村规划 J06-06 号地块，其上房屋、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予以拆迁所致。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雷管生产线	1,542,084.30		1,542,084.30
信息监控中心	251,761.67		251,761.67
生产线清洁能源供热系统	237,864.08		237,864.08
日喀则仓库(绿化)	428,737.86		428,737.86
日喀则办公楼及周转房	395,148.88		395,148.88
昌都搬迁办公区建设	1,718,931.18		1,718,931.18
阿里职工周转房及办公楼	492,489.46		492,489.46
昌都基面站	31,992,104.38		31,992,104.38
拉萨地面站	13,296,433.69		13,296,433.69
合计	50,355,555.50		50,355,555.50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粉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改造	24,026,663.62		24,026,663.62
雷管生产线	1,542,084.30		1,542,084.30
昌都搬迁办公区建设	127,455.00		127,455.00
那曲办公生活用房	3,135,694.23		3,135,694.23
乳胶地面站	13,137,594.32		13,137,594.32
昌都基面站	31,851,604.80		31,851,604.80
合计	73,821,096.27		73,821,096.27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雷管生产线	168,850,000.00	1,542,084.30				1,542,084.30	0.91	前期准备				自筹及募集资金
科研楼电梯	815,980.40		815,980.40	815,980.40			100.00	完工转固				自筹
山南炸药库防雷工程	782,391.52		782,391.52	782,391.52			100.00	完工转固				自筹及补助
粉状乳化生产线改造	34,260,000.00	24,026,663.62	-1,153,181.11	22,573,482.51	300,000.00		100.00	完工转固				自筹及募集资金
昌都滑坡治理工程	1,588,419.05		127,168.14	127,168.14			100.00	完工转固				自筹
昌都搬迁办公区建设	61,107,500.00	127,455.00	1,591,476.18			1,718,931.18	2.81	前期准备				自筹及补助
那曲消防水池	444,000.00		431,067.96	431,067.96			100.00	完工转固				自筹
那曲办公生活用房	10,789,856.00	3,135,694.23	6,020,979.49	9,156,673.72			100.00	完工转固				自筹及补助
乳胶地面站	15,150,000.00	13,137,594.32	158,839.37			13,296,433.69	87.77	试生产				自筹及补助
昌都基面站	33,000,000.00	31,851,604.80	140,499.58			31,992,104.38	96.95	待行业验收				自筹及补助
信息监控中心	899,700.00		251,761.67			251,761.67	27.98	建设中				自筹及补助
生产线清洁能源供热 系统	350,050.00		237,864.08			237,864.08	67.95	建设中				自筹及补助
日喀则仓库(绿化)	441,600.00		428,737.86			428,737.86	97.09	建设中				自筹及补助
日喀则办公楼及周转 房	13,599,000.00		395,148.88			395,148.88	2.91	前期准备				自筹及补助
阿里职工周转房及办 公楼	13,583,400.00		492,489.46			492,489.46	3.63	前期准备				自筹及补助
合计	355,661,896.97	73,821,096.27	10,721,223.48	33,886,764.25	300,000.00	50,355,555.50						

注：1、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建项目昌都基面站、日喀则办公楼及周转房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根据西藏昌都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昌都地区物资公司现状办公楼用地规划告知书》，由于城市规划，本公司昌都分公司办公楼用地被规划为文化服务设施用地，土地资产按 1: 1 的比例给予置换。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实施搬迁，待项目建设竣工后 30 日内到昌都市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3、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取得了由西藏公安厅核发的三级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西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签发“藏工信发【2017】417 号”文件“同意变更曲水县年产 5000 吨现场混装炸药地面站试生产的批复”，试生产时间为 6 个月（2017 年 10 月 31-2018 年 4 月 30 日），试生产计划为 500 吨（许可量的 10%）。乳胶地面站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正式开始试生产，昌都基面站试生产批复申请中。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其他说明

无。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0,742,098.82		5,997,349.57	56,739,44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8,425.48	300,000.00	512,564.08	3,820,989.56
—购置	135,000.00		512,564.08	647,564.08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417,564.38			417,564.38
—其他	2,455,861.10	300,000.00		2,755,861.10
(3) 本期减少金额	2,389,158.38			2,389,158.38
—处置				
—其他	2,389,158.38			2,389,158.38
(4) 期末余额	51,361,365.92	300,000.00	6,509,913.65	58,171,279.57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5,904,498.06		461,014.04	6,365,51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0,579.37	15,000.00	609,344.01	1,654,923.38
—计提	1,030,579.37	15,000.00	609,344.01	1,654,923.38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075,597.28			1,075,597.28
—处置				
—其他	1,075,597.28			1,075,597.28
(4) 期末余额	5,859,480.15	15,000.00	1,070,358.05	6,944,838.20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501,885.77	285,000.00	5,439,555.60	51,226,441.37
(2) 年初账面价值	44,837,600.76		5,536,335.53	50,373,936.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卡若区域城关镇野堆村规划 J06-06 号	2,455,861.10	见注 1
合计	2,455,861.10	

注 1：根据昌国土发复【2016】109 号文件《关于对西藏高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昌都民爆公司强巴林寺北侧土地拆迁有关问题的批复》，由于城市规划，昌都镇国用（1998）字第 022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属于搬迁范围内，将其置换到卡若区域城关镇野堆村规划 J06-06 号地块，待项目建设竣工后 30 日内到昌都市国土资源局申请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4、 其他说明

本期无形资产原值其他减少 2,389,158.38 元，累计摊销其他减少 1,075,597.28 元；系根据昌国土发复【2016】109 号文件《关于对西藏高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昌都民爆公司强巴林寺北侧土地拆迁有关问题的批复》，由于城市规划，本公司昌都分公司办公楼用地（昌都镇国用（1998）字第 022 号土地）被规划为文化服务设施用地，土地资产按 1 比 1 的比例给予置换到卡若区域城关镇野堆村规划 J06-06 号地块所致。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那曲仓库活动板房项目	7,000.00		7,000.00		
山南办公楼装修项目	513,454.14		236,978.86		276,475.28
科研楼隐形纱窗安装项目	70,182.41		44,325.73		25,856.68
拉萨职工周转房装修项目	21,367.51		12,820.52		8,546.99
拉萨员工活动室、阅览室装修项目	133,050.16		69,417.48		63,632.68
拉萨荣誉室装修项目	275,889.97	451,456.31	150,485.44		576,860.84
703 仓库住警部队营房屋面防水工程		86,407.77	28,802.59		57,605.18
化工厂生活区屋面防水及下水管道安装工程		109,332.52	31,888.65		77,443.87
化工厂报维修及装修费		264,840.31	22,070.04		242,770.27
合计	1,020,944.19	912,036.91	603,789.31		1,329,191.79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527,246.45	1,729,086.97	11,202,420.92	1,161,319.78
递延收益	6,223,225.81	933,483.87	6,572,670.06	591,540.31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142,139.23	621,320.89		
合计	21,892,611.49	3,283,891.73	17,775,090.98	1,752,860.09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01,379.24	707.85
可抵扣亏损	6,170,281.77	9,668,728.11
合计	6,971,661.01	9,669,435.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8		55,468.10	
2019		3,204,474.76	
2020	72,973.62	1,905,643.83	
2021	2,366,630.72	4,257,303.78	
2022	3,730,677.43		
合计	6,170,281.77	9,422,890.47	

5、 其他说明

无。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土地、工程款等	4,465,317.28	4,265,317.28
合计	4,465,317.28	4,265,317.28

其他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昌都市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3,000,000.00	

注：预付昌都市投资有限公司款项情况为，高争爆破昌都分公司目前在昌都地区生产经营占用 47.58 亩土地，该宗土地的所有权人原为改日村村民集体所有，并出租给昌都市投资公司使用。昌都民爆设立后，双方约定，昌都民爆向昌都市投资公司预付 300 万元，用于其办理该宗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待其取得该宗土地使用权后，再由昌都民爆向其购买该宗土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交易尚未完成。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0,000,000.00

注：（1）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签订“编号：2016 年开流借字 00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年利率 2.35%。该借款合同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到期，已按期归还。

（2）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编号 2016 年开保字 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签订“编号：2016 年开流借字 00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进行最高额保证。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3、 其他说明

无。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采购欠款	3,941,517.52	7,558,816.05
工程欠款	9,277,810.86	40,559,667.00
资产采购欠款	372,000.00	5,903,772.58
合计	13,591,328.38	54,022,255.63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红叶建设有限公司	3,204,306.30	未最终结算
西藏云峰建筑开发有限公司	2,266,304.19	未最终结算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202,941.08	未最终结算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00	未最终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荣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4,098.42	未最终结算
合计	9,177,649.99	

2、 其他说明

无。

(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07,024.84	10,723,258.90
合计	4,807,024.84	10,723,258.90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5,083,787.76	87,215,108.39	80,198,860.56	22,100,035.5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450.19	11,242,987.24	10,817,202.92	507,234.51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165,237.95	98,458,095.63	91,016,063.48	22,607,270.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95,485.01	66,033,460.44	60,469,393.38	18,059,552.07
(2) 职工福利费	1,000.00	5,913,646.03	5,905,926.63	8,719.40
(3) 社会保险费	37,961.63	5,312,276.15	5,143,686.39	206,551.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785.44	4,364,650.11	4,221,774.54	174,661.01
工伤保险费	4,189.60	684,085.92	665,764.93	22,510.59
生育保险费	1,986.59	263,540.12	256,146.92	9,379.79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4) 住房公积金	387.60	7,015,456.68	6,357,820.92	658,023.3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48,953.52	2,940,269.09	2,322,033.24	3,167,189.37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083,787.76	87,215,108.39	80,198,860.56	22,100,035.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5,490.42	10,894,721.96	10,524,510.42	445,701.96
失业保险费	5,959.77	348,265.28	292,692.50	61,532.55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1,450.19	11,242,987.24	10,817,202.92	507,234.51

4、 其他说明

无。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519,204.38	5,652,846.61
企业所得税	3,776,256.35	6,168,696.77
个人所得税	68,110.04	626,47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714.12	223,441.95
教育费附加	107,448.92	95,760.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1,632.61	63,840.56
其他	46,567.36	275,620.23
合计	6,839,933.78	13,106,677.79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高管风险金	1,416,794.09	1,210,031.99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9,087,549.25	4,545,831.25
质保金	2,291,294.39	766,520.09
住房维修基金	799,689.01	870,884.01
代扣款项	923,589.55	674,600.76
合计	14,518,916.29	8,067,868.1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 其他说明

无。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293,900.00
合计		12,293,900.00

注：(1) 2016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签订“编号：2016 年开固借字 00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编号：2016 年开固借字 001-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合同），借款金额 6000 万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借款利率为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贷款基准利率下调 2%。本公司本期提取该合同项下首笔款 2,229.39 万元，根据还款计划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归还 1000 万元，2017 年 2 月 3 日归还 1,229.39 万元。

(2) 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编号 2016 年开保字 001 号担保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签订“编号：2016 年开固借字 00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1,627.58	312,154.35
合计	91,627.58	312,154.35

(二十三)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拆迁补偿	338,148.00			338,148.00	拆迁未动工
国土局拆迁补偿	3,422,940.00		3,422,940.00		
合计	3,761,088.00		3,422,940.00	338,148.00	

其他说明：根据西藏昌都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昌都地区物资公司现状办公楼用地规划告知书》，由于城市规划，本公司昌都分公司办公楼用地被规划为文化服务设施用地，土地资产按 1 比 1 的比例给予置换，地上房屋、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拆迁补偿金 3,302,940.00 元，搬迁费 20,000.00 元，临时办公室装修费用 100,000.00 元。2014 年 6 月 9 日收到该款项。根据昌都市国土资源局 2017 年 6 月 2 日搬迁通知，昌都分公司已于 6 月 8 日前完成了搬迁工作，交回土地使用权，办理了注销登记。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72,670.06	250,000.00	599,444.25	6,223,225.81	政府补助
合计	6,572,670.06	250,000.00	599,444.25	6,223,225.8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18 国道厂区道路建设	2,030,311.37		234,266.64		1,796,044.73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平台项目 2 期		250,000.00	6,944.44		243,055.56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各地区仓库改造	1,140,000.04		39,999.96		1,100,000.08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两化融合的资金	258,333.47		99,999.96		158,333.51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平台项目	258,333.47		99,999.96		158,333.51	与资产相关
林芝仓库道路建设项目政府补助	485,691.71		34,899.96		450,791.75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乳化炸药生产技术 改造项目	2,400,000.00		83,333.33		2,316,6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572,670.06	250,000.00	599,444.25		6,223,225.81	

(二十五)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84,000,000.00						184,000,000.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5,954,576.16			365,954,576.16
其他资本公积	1,817,727.24	2,948,231.37		4,765,958.61
合计	367,772,303.40	2,948,231.37		370,720,534.77

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2,948,231.37 元，系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昌都分公司办公楼用地被规划为文化服务设施用地，市财政拨付补偿款 3,302,940.00 元，扣除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后结余 2,948,231.37 元，计入资本公积。

(二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434,502.66	10,290,587.25	4,262,591.87	19,462,498.04
合计	13,434,502.66	10,290,587.25	4,262,591.87	19,462,498.04

注：2017 年直接冲减专项储备的安全生产费用性支出 3,013,540.21 元；使用专项储备购置安全设备和构建资产 1,249,051.66 元，按规定同时增加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249,051.66 元；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676,794.23	10,740,547.83		35,417,342.0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4,676,794.23	10,740,547.83		35,417,342.06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740,547.83 元。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223,317.35	100,484,915.6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8,223,317.35	100,484,915.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284,948.05	110,336,644.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40,547.83	11,198,242.8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200,000.00	41,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3,567,717.57	158,223,317.35

注：根据 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会大会决议，公司分配现金股利 55,200,000.00 元。

(三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7,297,299.55	211,789,589.58	419,124,025.69	198,710,845.78
其他业务	3,089,099.24	2,893,830.72	3,884,041.37	2,188,292.37
合计	450,386,398.79	214,683,420.30	423,008,067.06	200,899,138.15

(三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82,701.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3,530.30	2,489,007.21
教育费附加	2,023,880.39	1,778,620.32
其他	291,020.83	395,554.44
合计	5,148,431.52	4,845,883.30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356,295.17	11,470,949.09
安全费		740,834.53
办公费	1,862,296.36	2,585,385.96
业务招待费	50,082.00	70,774.00
折旧费	4,165,733.88	3,900,974.79
车辆费用	7,262,023.54	4,688,967.36
仓储保管费用		108,443.00
装卸费	1,183,883.84	895,796.11
其他	349,323.50	263,725.21
合计	37,229,638.29	24,725,850.05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003,239.66	41,567,324.92
折旧费	8,286,655.54	4,964,807.07
无形资产摊销	1,653,661.08	1,240,240.07
办公费	5,654,429.23	7,011,046.80
安全费	10,732,795.44	5,119,385.0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	4,133,541.99	757,113.56
业务招待费	273,550.17	243,951.56
税金		56,093.56
存货损失	1.93	292,304.52
开办费	26,853.72	126,886.13
其他	1,086,289.13	891,374.89
合计	77,851,017.89	62,270,528.16

(三十四)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9,432.26	1,566,679.67
减：利息收入	1,318,386.05	371,612.01
汇兑损益		
其他	199,951.23	28,248.14
合计	-769,002.56	1,223,315.80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125,496.92	1,181,144.18
存货跌价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852,446.1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股利减值损失		-127,796.92
合计	1,125,496.92	2,905,793.45

(三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旧物品处置	49,000.00		49,000.00
拆迁补偿款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69,000.00		169,000.00

(三十七)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18 国道厂区道路建设	234,266.64		与资产相关
乳化炸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83,333.33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两化融合的资金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平台项目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平台项目 2	6,944.44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各地区仓库改造	39,999.96		与资产相关
林芝仓库道路建设项目政府补助	34,899.96		与资产相关
上市奖励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毕业生奖励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38,711.5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98,155.84		/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146,639.31	
盘盈利得			
其他	512,765.16	441,177.86	512,765.16
合计	512,765.16	2,587,817.17	512,765.16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18 国道厂区道路建设补助资金		234,266.64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841,666.81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两化融合的资金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平台项目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国资委培训费		537,4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各地区仓库改造		39,999.96	与资产相关
林芝仓库道路建设项目政府补助		34,899.9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企业稳岗补贴资金		258,406.0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46,639.31	/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	443,497.44	305,000.00	443,497.44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4,171.37	6,690,448.08	44,171.37
其他	1,433,904.83	437,229.35	1,433,904.83
合计	1,921,573.64	7,432,677.43	1,921,573.64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43,741.30	11,973,866.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31,031.64	-326,722.69
合计	10,812,709.66	11,647,143.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775,743.79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79,816.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8,150.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3,502.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6,167.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7,743.2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040,335.73
所得税费用	10,812,709.66

3、 其他说明

无。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18,386.05	371,612.01
政府补助	5,579,091.59	795,806.02
营业外收入	23,218.26	13,177.86
其他往来收入	19,180,031.20	3,892,924.58
合计	26,100,727.10	5,073,520.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1,705,229.77	674,977.20
手续费支出	199,951.23	28,248.14
销售费用支出	10,710,509.24	6,853,686.26
管理费用支出	10,998,922.57	7,603,960.4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支出	3,044,570.86	1,309,806.43
合计	26,659,183.67	16,470,678.4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搬迁补助款		2,261,100.00
林芝仓库政府补助		
乳化炸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2,400,000.00
合计		4,661,1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7,187,000.00
合计		7,187,000.0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963,034.13	109,645,554.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5,496.92	2,905,793.45
固定资产折旧	18,026,467.25	12,813,052.47
无形资产摊销	1,654,923.38	1,287,245.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3,789.31	259,490.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69,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90,448.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9,432.26	1,566,679.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31,031.64	-326,72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6,241.89	-2,590,521.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20,561.50	2,921,683.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6,686.31	16,870,491.52
其他	6,027,995.38	2,830,06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27,617.29	154,873,260.7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3,732,380.75	472,029,653.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2,029,653.09	43,164,861.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97,272.34	428,864,791.5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13,732,380.75	472,029,653.09
其中：库存现金	28,801.49	313,418.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3,703,579.26	471,716,234.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732,380.75	472,029,653.0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800,000.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1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为：

2017 年 7 月 16 日，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西藏那曲地区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资组建“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协议，根据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50.00 万元，出资比例 55.00%，西藏那曲地区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450.00 万元，出资比例 45.00%。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获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42400MA6T3J1C7F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及西藏那曲地区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西藏地区	拉萨市夺底路 62-1 号	爆破施工	68.37		设立
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	西藏地区	拉萨市北京西路 133 号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	运输配送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限公司		司内				
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 务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地区	西藏自治区那 曲地区那曲县 拉萨路自来水 厂对面	武装押运、 武装守护		55.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 东持股 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宣告分派的 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31.63%	-1,921,064.14		14,515,227.34
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 任公司	45.00%	-400,849.78		-400,849.78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34,602,017.05	59,945,727.60	94,547,744.65	48,657,048.05		48,657,048.05	27,607,507.83	58,682,082.24	86,289,590.07	35,173,279.65		35,173,279.65
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96,479.65	6,033,449.32	6,529,928.97	7,420,706.25		7,420,706.2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57,808,804.20	-6,073,550.87	-6,073,550.87	9,547,220.96	32,396,852.39	-2,184,920.79	-2,184,920.79	887,231.65
西藏高争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701,044.71	-890,777.28	-890,777.28	818,563.1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审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审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除个别常期合作客户赊销外，均采取预收款销售方式。本公司会对申请赊销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对赊销客户，要求次月结清上月货款。财务对欠款情况每月进行分析，将分析情况通报销售部门催款。在未结清上期货款的情况下，限制发货。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13,591,328.38			13,591,328.38
应付职工薪酬	22,607,270.10			22,607,270.10
应交税费	6,839,933.78			6,839,933.78
其他应付款	14,518,916.29			14,518,916.29
其他流动负债	91,627.58			91,627.58
合计	57,649,076.13			57,649,076.13

项目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54,022,255.64			54,022,255.64
应付职工薪酬	15,165,237.95			15,165,237.95
应交税费	13,106,677.79			13,106,677.79
其他应付款	8,067,868.10			8,067,868.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93,900.00			12,293,9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12,154.35			312,154.35
合计	142,968,093.83			142,968,093.83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拉萨市北京西路 133 号	矿产品经销、化工产品。	33,156.00 万元	58.602	58.60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西藏国盛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西藏高争(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西藏吉圣高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西藏高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西藏高争集团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高管担任本公司监事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四川雅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高管担任本公司监事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董事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董事
甘肃久联联合民爆器材营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挂职该公司母公司高管
河南久联神威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挂职该公司母公司高管
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该公司监事
西藏那曲地区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参股股东
西藏天宇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法人人为该公司控股股东、法人代表
西藏天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法人人为该公司控股股东、法人代表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雅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563,582.86	14,993,482.10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91,216.32	2,384,122.38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公司	采购商品	14,224,293.83	19,083,057.01
甘肃久联联合民爆器材营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633,934.8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久联神威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9,645.1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藏吉圣高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23,716.47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7,048,770.96	41,608,793.35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9,261.05
西藏天宇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504,649.74	
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90,776.24	
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69,836.00	
西藏高争集团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215.47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承租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1,644,178.92	
西藏高争集团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房屋	35,782.71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万元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9 年 2 月 3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编号 2016 年开保字 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签订“编号：2016 年开流借字 00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进行最高额担保，对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签订“编号：2016 年开固借字 00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藏天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72,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71.29	368.5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0,463,799.18	523,189.96	4,679,448.63	233,972.43
	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34,728.40	21,736.42		
	西藏天宇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420,812.69	21,040.6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9,791.43
	西藏天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2,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藏高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333.66	2,375,109.69
	西藏高争集团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6,250.00
	西藏高争物业有限公司		26,740.39
	西藏那曲地区国旺保安服务有限责 任公司	6,028,121.18	
预收账款			
	西藏吉圣高争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4.06	100,014.06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0.01	
	西藏天宇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1,250.00	

十、 政府补助

(一)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18 国道厂区 道路建设	3,514,000.00	递延收益	234,266.64	234,266.64	其他收益
乳化炸药生 产技术改造 项目	2,400,000.00	递延收益	83,333.33		其他收益
工信部两化 融合的资金 信息化平台 项目	600,000.00	递延收益	99,999.96	99,999.96	其他收益
信息化平台 项目 2	600,000.00	递延收益	99,999.96	99,999.96	其他收益
中小企业发 展专项-各地 区仓库改造	250,000.00	递延收益	6,944.44		其他收益
林芝仓库道 路建设项目 政府补助	1,200,000.00	递延收益	39,999.96	39,999.96	其他收益
	523,500.00	递延收益	34,899.96	34,899.96	其他收益

(二)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奖励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收益
高校毕业生奖励金	60,000.00	6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238,711.59	238,711.59	258,406.02	其他收益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商业银行以外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8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营业部签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委托理财产品为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692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金额 10,00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12 日，到息日 2018 年 5 月 2 日，浮动年化收益率 4.6%-5%。

2. 2018 年 1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拉萨林廓西路证券营业部签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委托理财产品为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30 号收益凭证，金额 5,00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类型为本金保障，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16 日，到息日 2018 年 4 月 11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4.7%。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

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拉萨林廓西路证券营业部签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委托理财产品为中国中投证券安享 78 号收益凭证，金额 5,00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类型为本金保障，起息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到息日 2018 年 7 月 10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4.85%。

3. 2018 年 1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

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委托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金额 5,00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15 日，到息日 2018 年 4 月 16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3.9183%。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

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委托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金额 5,000.00 万元，该理财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起息日 2018 年 4 月 17 日，到息日 2018 年 7 月 17 日，预计年化收益率 3.913%。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117,505.84	100.00	7,767,832.18	12.92	52,349,673.66	35,997,891.96	100.00	7,184,948.78	19.96	28,812,943.18
其中：组合 1	26,155,702.16	43.51	7,767,832.18	29.70	18,387,869.98	22,580,724.50	62.73	7,184,948.78	31.82	15,395,775.72
组合 2	33,961,803.68	56.49			33,961,803.68	13,417,167.46	37.27			13,417,167.46
组合小计	60,117,505.84	100.00	7,767,832.18	12.92	52,349,673.66	35,997,891.96	100.00	7,184,948.78	19.96	28,812,943.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0,117,505.84	/	7,767,832.18	/	52,349,673.66	35,997,891.96	/	7,184,948.78	/	28,812,943.1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200,511.98	910,025.59	5.00
1 至 2 年	168,398.36	16,839.83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44,730.00	73,419.00	30.00
4 至 5 年	1,549,028.12	774,514.06	50.00
5 年以上	5,993,033.70	5,993,033.70	100.00
合计	26,155,702.16	7,767,832.18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33,961,803.68		
合计	33,961,803.6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2,883.4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33,961,803.68	56.49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0,203,299.18	16.97	510,164.96
日喀则物鑫公司	2,899,737.40	4.82	2,352,065.84
宏达矿业有限公司昌都分公司	1,474,216.00	2.45	73,710.8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拉林铁路工程指挥部第二项目部	1,260,593.62	2.10	63,029.68
合计	49,799,649.88	82.83	2,998,971.28

- 5、 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 6、 公司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42,282.44	100.00	1,504,984.56	23.00	5,037,297.88	5,561,659.31	100.00	1,469,334.92	26.42	4,092,324.39
其中：组合 1	2,092,773.91	31.99	1,504,984.56	71.91	587,789.35	2,990,915.66	53.78	1,469,334.92	49.13	1,521,580.74
组合 2	4,449,508.53	68.01			4,449,508.53	2,570,743.65	46.22			2,570,743.65
组合小计	6,542,282.44	100.00	1,504,984.56	23.00	5,037,297.88	5,561,659.31	100.00	1,469,334.92	26.42	4,092,324.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542,282.44	/	1,504,984.56	/	5,037,297.88	5,561,659.31	/	1,469,334.92	/	4,092,324.3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9,360.09	12,968.00	5.00
1 至 2 年	94,774.51	9,477.46	10.00
2 至 3 年	320,125.26	64,025.05	2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418,514.05	1,418,514.05	100.00
合计	2,092,773.91	1,504,984.56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4,449,508.53		
合计	4,449,508.5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649.64 元。

3、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414,055.73	5,549,010.34
备用金	128,226.71	12,648.97
合计	6,542,282.44	5,561,659.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49,508.53	1 年以内	68.01	
曲水电业局	往来款	687,479.18	5 年以上	10.51	687,479.18
华电西藏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
大古水电分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3.06	
李山（普布次仁）	往来款	195,397.00	5 年以上	2.99	195,397.00
雍仙国	往来款	80,560.49	5 年以上	1.23	80,560.49
合计		5,612,945.20		85.80	983,436.6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7,766,915.08		67,766,915.08	37,766,915.08		37,766,915.0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7,766,915.08		67,766,915.08	37,766,915.08		37,766,915.08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高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37,766,915.08			37,766,915.08		
西藏高争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7,766,915.08	30,000,000.00		67,766,915.08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4,015,597.46	200,250,407.12	404,115,441.79	190,797,358.33
其他业务	3,763,584.37	2,893,830.72	3,066,924.25	1,639,574.42
合计	427,779,181.83	203,144,237.84	407,182,366.04	192,436,932.75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9,000.00	见五、(三十六)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98,155.84	见五、(三十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		

项目	金额	说明
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8,808.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87,74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0,740.11	
合计	4,411,337.9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2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5	0.58	0.58

(三) 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无。

(四) 其他

无。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